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6月9日以书面结合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6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公司董事长张立品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苏敏先生、吴新科先生、杨敬宇女士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对《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及相关公告。

本次修订相关制度之子议案及董事会逐项表决详情如下：

1.0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5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6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7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8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9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2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4 关于修订《外部信息报送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5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6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7 关于修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8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9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0 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1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2 关于修订《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3 关于修订《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4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5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中子议案 1.01-1.04、1.10-1.12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届满，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事宜，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过广泛征询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名张立品先生、戚思明先生、鞠万金先生、张礼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提名张立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 提名戚思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3 提名鞠万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4 提名张礼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汪兆华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公司向汪兆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治理、战略发展和日常经营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3、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届满，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事宜，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过广泛征询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名苏敏先生、吴新科先生、杨敬宇女士、田永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01 提名苏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2 提名吴新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3 提名杨敬宇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04 提名田永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中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上述四名非独立董事及四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



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4、审议《关于第五届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全体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张立品先生、戚思明先生、鞠万金先生、李战功先生、张礼扬先生、苏敏先生、吴新科先生、杨敬宇女士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上述八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五届董事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8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公司作为磁性元器件和电源产品的知名供应商，其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数据中心、充电桩等新能源领域，终端客户覆盖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为有效降低地缘政治变化带来的压力，提升抗风险能力，确保公司在全球供应链波动中保持竞争优势，并且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同时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经谨慎研究和论证，决定拟将“河源新能源磁集成器件智能制造项目”中暂未投入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 7,033.93 万元变更实施“菲律宾新能源磁集成器件智能制造项目”，由新增实施主体菲律宾孙公司实施，并相应增加菲律宾孙公司所在地为上述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暨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部分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全



体董事审议，同意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